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第2期（总第26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济历城政发〔2024〕2号 (1)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组织实施济南市历城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济历城政字〔2024〕25号 (4)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推动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深化“历享便捷 诚心服务”政务服务品牌的工作方案

济历城政字〔2024〕36号 (5)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济南市历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济历城政办发〔2024〕1号 (41)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济历城政办字〔2024〕8号 (62)

【人事任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王世东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4号 (64)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李强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5号..... (66)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张克文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6号..... (70)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晁盛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7号..... (71)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朱静静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8号..... (73)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济历城政发〔2024〕2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审计局。

区属企事业单位：

联系区台办、区侨办，区税务局，

现将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公布如下：

国家统计局历城调查队，区消防大队，

区供电公司，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直

续明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方面的工作。

属第三分局，驻区金融机构、保险机

构、证券机构，驻区中央和省属重点

分管区审计局。

企业。

徐好成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负责区政府机关、财政、国有资产管理、自然资源、绿色低碳发展、重大项目推进、发展改革、统计、金融、安全生产等方面工作和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工作。协助续明同志分管审计工作。

文海生同志负责工业和信息化、

商务、投资促进、科技创新、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粮食等方面工作。负

责协调推进数字经济、贸易物流、生

物医药等产业发展工作。

分管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研究室、区大数据局）、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监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区国动办）、区统计局、区应急局（区地震局），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历城控股集团。协助续明同志分管区

分管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商务

局）、区投资促进局、区科技局、区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供销社，中

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

历城区块管理办公室、区粮食事业发

展中心（区军粮供应中心），历城财

金控股集团。

联系济南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

会、济南超算数字经济创新圈服务中

心（济南市历城区东部新区发展服务

中心），区科协、区工商联、区贸促会，泉城海关、市口岸办、市银保监局、市人民银行、济钢集团、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济南财金投资控股集团，驻区通讯机构，高等技术研究院、产研院、空天院等驻区科研机构。

赵锋同志负责公安、司法行政、民兵预备役、信访、社会稳定、退役军人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司法局、区信访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主持区公安分局的工作。

联系区人武部，区交警大队。

丁一同志负责民生、社会事业、文化旅游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教育局体育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中医药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医保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广播电视局、区文物局），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民主党派，区委社会工作部（区委“两新”工委）、区民宗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文联、区残联、区红十字会、区档案馆，济南文旅发展集团，驻区高校。

唐振涛同志负责城市治理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园林和林业

绿化、市场监管、营商环境、行政审批服务、生态环境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城管局（区综合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知识产权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区园林和林业绿化局，区济南东站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亓玉华同志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更新、交通运输、城乡水务、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城乡融合，负责协调推进各大片区开发建设工作。

分管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城乡融合发展中心，历城城市发展集团。

联系历城黄河水务局，邮政历城分公司，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济南城市建设集团、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济南城市发展集团、济南能源集团、济南公共交通集团、济南国有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济南建工集团等市属重点企业。

杨克建同志（挂职）协助负责科技创新、双创中心和孵化器建设等方面的工作。

联系山东大学、齐鲁工业大学、

山东省农业科学院、国家（省）重点实验室等大学、大院、大所。

于文海同志（挂职）协助负责金融、外资、外贸、政策性银行融资、知识产权集聚区建设等方面的工作。

张勇同志主持区政府办公室全面工作，负责政务公开、大数据、市民热线等工作。

区政府领导同志的分管部门同时包括未单列的部门直属机构和所属企事业单位。

各领导成员除抓好分管工作外，按照一岗多责的原则，同时负责分管

领域的安全生产、信访稳定、双招双引、廉政建设等工作，承担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为保证工作相互补位，明确徐好成同志与文海生同志、赵锋同志与丁一同志、唐振涛同志与亓玉华同志、杨克建同志与于文海同志互为 AB 角。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6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组织实施济南市历城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济历城政字〔2024〕25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已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准同意，现就做好《规划》组织实施工作通知如下。

一、《规划》实施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给山东省地矿局第六地质大队全体地质工作者的回信精神，紧密结合区委“4433”工作体系，不断优化矿产资源勘查与保护布局，加强矿产资源绿色勘查、科学开采及综合利用，助力新时代省会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

二、《规划》是依法审批和监督

总量控制、开采准入及国土空间三条控制线等管控要求，持续规范矿业权出让、登记管理，对不符合《规划》的项目，不得办理审批、颁发勘查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

三、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推进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细化完善政策措施，切实做好《规划》组织实施工作；要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和保护活动，加强对《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确保规划明确的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全面完成。

《规划》由区自然资源局负责印发。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5月8日

（联系电话：历城区自然资源局地质矿产监督科，66899185）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推动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深化“历 享便捷 诚心服务”政务服务品牌的工作方案

济历城政字〔2024〕36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提升“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功能支持“高效办成一件事”若干措施的通知》（鲁政办字〔2024〕8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扎实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深化“在泉城·全办成”改革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24〕7号）要求，强化跨部门政策、业务、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推动政务服务提档升级，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持续打造“历享便捷 诚心服务”政务服务品牌，现提出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

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的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服务中的突出问题，从用户角度出发，将“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注重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构建体系化、常态化的政务服务提质增效推进机制，最大限度便民利企，不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强化数字赋能，推进政务服务智慧精准

（一）强化“一网通办”。加快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方便企业、群众“进一张网，办所有事”。依托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推进事项标准化梳理成果输出，2024年6月底前，实现已标准化政务服务事项

在桌面端、移动端、窗口端、自助端、“云大厅”多端同源展示、同标办理。（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二）强化政务数据共享。建立完善部门“数据官”制度，督促各部门开展数据源头治理，提升数据质量。开展电子证照库专项治理，对国家清单内的60个证照进行逐一梳理，提升电子证照数据质量。持续拓展数据直通车应用，按需打造更多数据应用模型，更好满足部门应用需求。探索开展个人数据精准授权共享应用，提升敏感数据防护能力，推进个人敏感数据合规使用。2024年年底，依托区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实施数据归集、深化场景化应用，梳理编制及发布的数据资源目录达到400个以上，梳理共享数据500条以上，持续为我区应用系统提供数据支撑保障。（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三）强化“云大厅”建设。拓展政务服务“云大厅”功能，配合全市推进“云大厅”区县政务服务大厅建设，研发上线掌上端入口，优化企

业、群众“云端”办事体验感。2024年12月底前，按照全市统一部署“云大厅”上线事项500项以上，大幅提升智能服务水平，企业、群众通过“云端”办事更加高效便捷。（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四）强化智能办、智能批。按照标准化事项清单，梳理事项申请表单和办理材料，明确数据来源和层级，充分利用电子证照等数据资源，结合统一身份、活体识别等多种认证方式确保数据调用安全，强化各部门信息共享，推进已有数据支撑的事项实现智慧化审批。聚焦政务服务、酒店入住、门禁通行、医疗健康、文化场馆、交通出行等领域，拓展智能化服务范围，提升“鲁通码”知晓度，2024年11月底前，实现各领域应用场景覆盖度达50%以上。（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五）强化移动办、自助办。各有关部门梳理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及其承载业务系统，2024年5月底前，形成“区级业务系统入驻清单”。2024年6月底前，按照应驻尽驻原则，推

动各部门自建业务系统审批后台全面接入“山东通”，实现随时随地移动审批。拓展自助终端服务，加强自助终端运行管理，鼓励各街道依托集成式自助终端提供“24小时不打烊服务”。加强“泉税驿站”建设应用，在一体化政务服务自助终端建设税务入口，实现233项高频税费业务线上办理、17项常见业务远程帮办，搭建“自助+帮办”服务新模式。（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税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三、深化集成创新，推进政务服务便捷高效

（一）深化关联事项集成办。重构跨部门办理业务流程，优化前后置环节，推动申请表单多表合一、线上一网申请、材料一次提交。强化线上线下联动，通过并联审批、联合评审、联合验收等方式压减办理时长，降低办事成本。2024年6月底前，聚焦企业、群众高频关联办事需求，对照全区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详见附件3），明确牵头部门、配合部门职责，进一步修订完善办事指南，优化业务

流程。按需扩展“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分批次推出“一件事”新场景，逐步实现高频“一件事”服务场景全覆盖。（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二）深化容缺事项承诺办。进一步明确“告知承诺+容缺办理”事项范围，做好事项梳理，形成告知承诺事项清单，确定告知承诺制适用对象及流程。2024年6月底前，配合市直部门实现市信用平台与市行政审批服务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归集各部门承诺和履约信息，并为各部门报送、使用信用承诺和履约信息提供技术支撑。（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发展改革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三）深化异地事项跨域办。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山东省“跨域通办”服务专区，推动全程网办事项一站式办理，定期测试核查事项办理流畅度，提升企业、群众线上办事体验。优化线下异地代收代办服务，建立异地协同联动工作机制，简化办理流程。2024年5月底前，聚

焦企业、群众高频异地办事需求，推动医保、社保、民政等高频“跨域通办”事项落实落地。拓展通办范围，实现更多事项异地能办、就近可办。运用视频会商、屏幕共享等技术，实现通办事项异地申请、材料电子化流转、线上审核等功能，为企业、群众提供远程咨询及帮办服务。2024年年底，生育医疗、住房保障、就业养老、户籍税务等异地办事需求高频事项实现电子证照异地互认。（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四）深化政策服务免申办。发挥“泉惠企”平台作用，推动政策兑现事项在“泉惠企”平台全程网办，实现惠企政策与经营主体智能匹配、精准推送。通过数据归集共享、优化兑现流程，扩大“免申即享”政策覆盖面，推动落实已公布的129项“免申即享”政策，提升惠企政策服务便利度。2024年年底，进一步完善惠企政策“一口办理”工作模式，拓宽数据共享渠道，推进惠企政策集中发布、详细解读、精准推送、高效兑现，实现“免申即享”政策扩面提质。（牵

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五）深化政策申报集成度。线上，“泉惠企”平台作为政策兑现事项总入口，实现“线上一口进”。线下，依托区政务大厅企业服务专区，对需提交纸质申报材料的兑现事项，由惠企政策专窗统一受理，实现“线下一口收”。各政策主管部门组织政策兑现审核工作人员，根据申报时间分别进驻惠企政策专窗，开展事前培训和现场指导。（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四、完善服务方式，推进政务服务公平普惠

（一）完善“一门办理”。深化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精简、整合区级专业分厅，采取窗口优化设置、布设自助终端、“云大厅”远程受理等方式，拓宽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渠道，提升大厅综合服务能力，打造“一核多点”的政务服务综合体。加强各街道政务服务场所建设，优化场所功能分区、窗口设置，规范标志标识。2024年6月底前，除必须保留的专业分厅外，其余各专业分厅事项纳入区政务

服务大厅运行，实现政务服务事项线下“一门办理”，建成线上线下高度融合、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二）完善帮办代办服务机制。进一步提升线下帮办队伍服务能力，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供进出大厅的全流程帮办服务。2024年12月底前，实现大厅导办、咨询、帮办、办理一体化全流程综合服务，全力打造便捷高效、暖心舒心的办事环境。探索涉企服务事项进驻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开展办事咨询、帮办指导、诉求汇集等服务。做优基层帮办代办，丰富“帮代办”“上门办”“预约办”等办事服务内容，充实基层帮办代办服务力量，规范基层帮办代办服务行为。（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

（三）完善公共服务模式。加强税务、不动产、街道办事处等单位的沟通协作，推广预约办税、上门预审、集中办理的“两预一集”工作模式。持续创新公证服务模式，推出车驾管、

不动产、签证认证、公积金等多项联办模式，实现只进公证一扇门，即可同步办理车辆抵解押登记、不动产登记等多项政务服务。（牵头单位：区税务局、区司法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四）完善个性化增值服务。加强对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的指导工作，完善街道专职调解员制度。加大上市后备资源培育服务力度，定期组织企业上市培训宣讲活动，为企业上市提供全方位服务。完善医疗救治体系，开展“医疗质量提升年”活动，提升医疗服务质量。（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区卫生健康局）

五、优化诉求办理，推进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一）优化“智惠导服”功能。依托“智惠导服”业务知识库，推进覆盖事项信息、申报条件、业务流程、政务词条等维度的政务服务知识体系建设，构建政务服务知识图谱，为优化智能问答、智能搜索、智能导办提供基础数据支撑。配合市直部门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数据模型知识泛化，深

化自然语言大模型等人工智能技术运用，提升智能客服意图识别和精准回答能力，探索推进政务服务大模型应用建设。（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二）优化企业、群众诉求“一线应答”。认真落实“事要解决”工作要求，完善闭环工作机制，定期组织热线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接听热线活动。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对企业和群众诉求每日一报告、每周一研究、每月一通报，推动问题诉求高效解决。梳理完善问题分类职责清单，明确各层级职责，精准转派工单。对标市考核评价指标，优化热线考核机制。落实企业诉求接诉即办“2110”工作要求，推动解决企业难点、堵点问题，确保企业诉求“事事有着落”。强化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与110对接联动，推动非警务警情高效处置。加强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与“好差评”体系等业务协同。配合市直部门积极探索实时语音转译文本、智能质检、智能转办等应用，夯实热线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支撑，打造便捷、高效、规范、智慧的政务服务“总客服”。（牵头单

位：区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历城分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局等区直有关部门）

（三）优化“泉惠企”诉求解决机制。统筹各类线下服务力量，常态化开展企业诉求搜集和化解服务。2024年年底以前，多渠道开展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完善诉求反映渠道，稳步提升企业诉求闭环办理质效和企业满意率。（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六、健全服务体系，推进政务服务优质规范

（一）健全政务服务标准体系。进一步规范街道、社区（村）事项运行实施，完成街道、社区（村）全量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编制发布和优化调整，规范街道、社区（村）事项运行，推动基层便民服务事项有效承接，确保事项“应接尽接”“同标办理”。（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二）健全政务服务制度体系。围绕加快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社会治理“一网共治”、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健全数字化治理相关制度

规定，不断提升政府数字化服务和数字经济发展效能。严格做好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公平竞争审查和备案审查工作，及时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牵头单位：区司法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三）健全政务服务工作体系。完善上下联动、高效便捷、规范统一的工作机制。创新政务服务人才引进、培养、选拔和评价机制，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窗口工作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工作，实行量化管理。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培养大厅全科办事员和专科办事员队伍，增强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区政府办公室负责加强统筹协调，定期督导各责任部门按照职责分工逐年落实国务院推出的“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详见附件1）、全市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详见附件2）的事项，对列入全区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详

见附件3）的事项，有序推动服务迭代升级，确保取得实效。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总体牵头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深化“历享便捷 诚心服务”政务服务品牌打造，负责统筹表单、材料、流程的梳理、简化，串联、并联、混联及自动分发集成审批流程及“一件事”的应用推广；其他责任部门负责配合梳理各自事项表单、材料、证照、系统，实施集成化审批并引导企业和群众应用。各街道、区直有关部门要于每月25日前将当月的“一件事”落实情况报送至电子邮箱 jnslcqzcfg@jn.shandong.cn。（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二）做好督查督办。针对企业和群众普遍关注、反复出现，涉及责任不明或职责交叉等问题，建立健全快速响应、限时整改、督查督办、跟踪问效的管理机制，推动清单管理、责任到人、限时办结。围绕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全方位督查，覆盖工作推进中的集中会商、协同办理、技术保障、责任落实、改革成效、宣

传推广等各方面，常态化提升服务效能。建立解决推进堵点办结回访、“回头看”核查等工作制度，确保堵点难点问题真正解决到位。（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局、区政府办公室）

（三）深化宣传推广。采取多种形式做好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工作，充分调动牵头责任部门、配合责任部门等各方面积极性，增强工作合力，狠抓工作落实。鼓励各部门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高频事项全覆盖。各部门要从企业和群众需求出发，在国家第一批2024年度“高效办成一件事”13个重点事项及我市113个重点“一件事”事项基础上，探索具有历城特色的“一件事”事项清

单，并及时总结工作中取得的成熟经验做法，争取在全省、全市范围内复制推广。（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

附件：1. 国家第一批“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年度重点事项清单
2. 全市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
3. 全区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6月17日

（联系电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88112819）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国家第一批“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年度 重点事项清单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建议地方 牵头部门)	市级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一) 企业事项						
准入准营	1	企业信息变更 “一件事”	企业变更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企业印章刻制	公安部门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基本账户变更	人民银行	人民银行山东省分 行营业管理部	—
			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税务部门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社会保险登记变更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区人社局
			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 登记变更	住房城乡建 设部门	济南住房公积金 中心	—
	2	开办运输企业 “一件事”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交通运输部门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 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 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 普通货运经营的除外)			
			普通道路货物运输车辆 《道路运输证》办理			
	3	开办餐饮店 “一件事”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市场监管部门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食品经营许可			
			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规范 管理	住房城乡建 (城市管理) 部门	市城管局	区城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 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消防救援部门	市消防救援支队	区消防救援大队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建议地方 牵头部门)	市级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经营发展	4	水电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水电网接入外线工程联合审批	★住房和城乡建设、自然资源、交通运输等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新建工程类）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电报装	能源主管部门及供电企业	济南供电公司	区供电公司
			燃气报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及供气企业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排水报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及供水企业	市水务局	区水务局
			通信报装	通信管理部门及网络运营商	济南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历城区办事处
	5	信用修复“一件事”	统筹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信用平台网站建立相关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牵头部门	★市发展改革委	★区发展改革局
			行政处罚信息修复	发展改革、市场监管等部门	市发展改革委 市市场监管局	区发展改革局 区市场监管局
			异常经营名录信息修复	市场监管部门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修复	设列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有关部门	设列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有关部门	设列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有关部门
	6	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	统筹相关申请核查信息的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送达	★优化营商环境牵头部门、政务服务管理部门	★市发展改革委	★区发展改革局
			企业城市管理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部门	市城管局	区城管局
			企业规划自然资源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自然资源部门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企业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信息核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企业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生态环境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建议地方 牵头部门)	市级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经营发展	6	企业上市合法 合规信息核查 “一件事”	企业市场监管领域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市场监管部门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卫生和人员健康领 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卫生健康部门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企业文化和旅游市场领 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文化和旅游部门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企业应急管理领域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应急管理部门	市应急局	区应急局
			企业住房、工程建设领域 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住房城乡建 设部 门	市住房城乡 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 建设局
			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 缴存信息核查		济南住房公积金 中心	—
			企业科技领域无违法违 规信息核查	科技部门	市科技局	区科技局
			企业交通运输领域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交通运输部门	市交通运输局	区交通运输局
			企业合法纳税情况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税务部门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知识产权领域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知识产权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水资源保护领域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水利部门	市水务局	区水务局
			企业消防安全无违法 违规信息核查	消防救援部门	市消防救援支队	区消防救援大队
			电信监管领域 无行政处罚信息核查	通信管理部门	济南市信息通信发 展办公室	中国铁塔股份 有限公司济南市 分公司历城区 办事处
注销退出	7	企业破产信息 核查“一件事”	统筹相关申请核查信息的 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 送达	★政务服务管理 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 局协调市法院	★历城区法院
			企业车辆信息核查	公安部门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企业不动产登记信息 核查	自然资源部门	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 核查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税务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 分中心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建议地方 牵头部门)	市级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注销退出	7	企业破产信息 核查“一件事”	企业注册、登记等 基本信息核查	市场监管部门	市市场监管局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企业人员医保缴存信息 核查	医保部门 税务部门	市医保局 市税务局	区医保局
			企业房产信息核查	住房城乡建设 部门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 建设局
			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 缴存信息核查		济南市住房 公积金中心	—
			企业纳税缴税情况信息 核查	税务部门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海关税款缴纳货物 通关信息核查	海关部门	泉城海关	—
	8	企业注销登记 “一件事”	税务注销	税务部门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注销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海关报关单位备案注销	海关部门	泉城海关	—
			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人力资源社会保 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 分中心
			银行账户注销	人民银行	人民银行山东省 分行营业管理部	—
			企业印章注销	公安部门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二) 个人事项						
出生	9	新生儿出生 “一件事”	《出生医学证明》办理 (首签)	★卫生健康部门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预防接种证办理	疾控部门		
			本市户口登记(申报出生 登记)1岁以下婚内本市 生育	公安部门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社会保障卡申领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 分中心
			生育医疗费用报销	医保部门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办理居民医保登记			
科学育儿指导服务登记	卫生健康部门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入学	10	教育入学 “一件事”	新生入学信息采集	★教育部门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户籍类证明	公安部门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居住证			
			不动产权证书	自然资源部门	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 查询	人力资源社会保 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 历城分中心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建议地方 牵头部门)	市级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 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生活	11	社会保障卡 居民服务 “一件事”	就业和人力资源服务、 社保服务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就医购药	医保部门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交通出行	交通运输部门	市交通运输局	区交通运输局	
			文化体验	文化和旅游部门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12	残疾人服务 “一件事”	残疾人证新办、换领、 迁移、挂失补办、注销、 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残联	★市残联	★区残联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民政部门、残联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残疾人就业帮扶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残联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市残联	区残联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补助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退休	13	退休“一件事”	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 年龄领取基本养老保险 待遇资格确认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基本养老保险视同缴费 年限认定			
特殊工种提前退休核准							
因病或非因工致残完全 丧失劳动能力提前退休 (退职)核准							
新增退休人员养老保险 待遇核定发放							
基本医疗保险视同缴费 年限核定				医保部门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离休、退休提取住房 公积金				住房城乡建设 部门	济南住房公积金 中心	—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 奖励金				卫生健康部门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户籍信息确认				公安部门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附件 2

全市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1		出生	▲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出生医学证明》办理(首签)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预防接种证办理					
				科学育儿指导服务登记					
							本市户口登记(申报出生登记)1岁以下婚内本市生育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办理居民医保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社会保障卡申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分中心
							生育医疗费用报销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2	个人全生命周期	教育	▲教育入学“一件事”	新生入学信息采集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适龄儿童户籍信息、居住证信息核验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适龄儿童社会保险信息核验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参保缴费证明查询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不动产信息核验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适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核验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适龄儿童父母或婚姻信息核验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3			幼儿园入学“一件事”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适龄儿童户籍信息、居住证信息核验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参保缴费证明查询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不动产信息核验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适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核验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4	个人	退役	军人退役	退役报到	★市退役军人局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全生命周期		“一件事”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给付		
				户口登记（退役军人恢复户口）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核发居民身份证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社会保险登记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分中心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区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 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区医保局
				预备役登记	市退役军人局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	工作	领取失业 保险金 “一件事”	失业登记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失业保险金申领						
6		灵活就业 “一件事”	灵活就业人员就业登记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个体经营人员就业登记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转出			
			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分 中心			
7		网约车驾驶员 从业资格 “一件事”	公安部门的背景信息核查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户籍信息（本市户籍或有本市 居住证）核查			
			身份证明核查			
			机动车驾驶证信息核查	★市交通运输局	★区交通运输局	
			客运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 资格考试报名			
考试成绩核查						
8		创业担保贷款 “一件事”	就业登记	★市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小微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资格审核					
	个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资格 审核					
	担保机构审查结果登记		济南市融资担保 有限公司	—		
	贷款发放、回收数据登记		经办银行	经办银行		
9	个人 全生命	工作	护士执业注册 （首次注册）	核验临床实习证明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10	周期		“一件事”	核验居民身份证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核验学历证明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教师资格认定“一件事”	核验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核验医疗机构出具的体检证明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核验学历证明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核验普通话等级证书				
				核验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11	周期	大学毕业生落户“一件事”	就业报到证改派手续办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就业报到证调整手续办理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		
户口迁移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12	周期	置业	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水电气联动过户“一件事”	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交易税费申报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不动产登记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电表过户	济南供电公司	区供电公司		
				水表过户	济南水务集团	区水务局		
				天然气表过户	山东港华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港华燃气		
				热力过户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13	周期	置业	办理新房不动产登记证(交房即办证)“一件事”	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交易税费申报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婚姻登记信息核验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户口核验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14	周期	置业	农机上牌“一件事”	办理农机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现场查验)	★市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办理农机注册登记(上牌)				
14	个人全生命周期	置业	农机上牌“一件事”	农机行驶证	★市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办理农机购置补贴								
农机跨区作业证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15			宅基地审批“一件事” (对应省级推出事项:宅基地审批管理“一件事”)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农村宅基地批准书	★市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宅基地合理布局要求和面积标准现场开工查验			
				农村宅基地和建房(规划许可)验收			
不动产登记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16			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新房)“一件事”	购买新建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预告预抵押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抵押权登记			
17			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二手房)“一件事”	购买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抵押权登记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自然资源局	
18			住房公积金偿还贷款本息提取与提前结清贷款“一件事”	提前结清住房公积金贷款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偿还购房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公积金偿还贷款本息提取与提前部分还贷“一件事”	提前部分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偿还购房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公积金偿还贷款本息提取与归还逾期贷款“一件事”	归还逾期住房公积金贷款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偿还购房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21		生活		居民充换电设施用电业务报装一件事(低压)“一件事”	用电申请	★济南供电公司	★区供电公司
					装表接电		
22				办理养犬登记证“一件事”	犬只免疫登记证明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核发《养犬登记证》		
23	出行	新车上牌照“一件事”	机动车注册登记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办理临时号牌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24	个人全生命周期	婚育	公民婚育“一件事”	内地居民结婚登记预约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户口登记婚姻状况项目变更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夫妻投靠类户口迁移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25		就医	领取生育保险待遇“一件事”	生育登记申请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产前检查费支付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生育医疗费支付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生育津贴支付		
26		养老	老年人服务“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养老“一件事”)	《山东省老年人优待证》办理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老年人免费健康查体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给付		
				失独补助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27		救助	申请困难人员救助“一件事”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给付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特困人员供养给付		
				临时救助给付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给付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如无失业人员登记信息,则需办理失业人员登记手续)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市卫生健康委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8		▲残疾人服务“一件事”	残疾人证新办、换领、迁移、挂失、补办、注销、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市残联	★区残联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残疾人就业帮扶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残联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残联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9	个人全生命周期	救助	孤困儿童保障“一件事”	儿童基本信息核查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健康状况核查	市卫生健康委、市残联	区卫生健康局、区残联
				就学信息核查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家庭状况核查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监护人健康情况核查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30					市残联	区残联		
				监护人婚姻情况核查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儿童受教育资助情况核查	市教育局	区教育体育局		
				医疗花费超过5万元情况核查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身后	公民身后“一件事”	死亡医学证明办理（正常死亡）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出具死亡证明（非正常死亡）				
				死亡、宣告死亡办理户口注销				
				注销驾驶证				
				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基本医疗保险）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遗属待遇申领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社会保障卡注销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退休人员死亡）				
死亡或被宣告死亡住房 公积金提取	济南住房 公积金中心	—						
火化证明办理	市民政局	区民政局						
31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开办	开办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企业等）“一件事”	公司设立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章刻制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申领发票信息确认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 分中心		
				医疗保险单位参保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	济南住房 公积金中心	—		
		32	企业开办	设立农民专业合作社“一件事”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章刻制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申领发票信息确认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社保中心历城 分中心	
		33	企业开办	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一件事”	单位参保登记（医保）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章刻制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34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	▲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饭店）	申领发票信息确认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食品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市消防救援 支队					区消防救援大队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规范管理	市城管局	区城管局
35			开办驾校“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驾校)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备案		
36			饲料生产“一件事”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生产许可;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 单一饲料生产许可; 宠物饲料生产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取水许可(适用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37		企业准营	食品包材印刷“一件事”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设立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审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8			开办汽车加气站“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汽车加气)	燃气经营许可核发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燃气供应许可核发		
				气瓶充装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39			开办建筑企业“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建筑)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 (总包、专包、劳务)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特种设备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取水许可(适用时)		
40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企业准营	艺术品展览“一件事”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设立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41				典当行、拍卖公司、文化市场、旧货市场、艺术品市场等单位或者场所经营尚未被认定为文物的监管物品的审查	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			
				文物商店设立许可				
				出版物零售许可				
			眼镜验配“一件事”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经营三类医疗器械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食品经营许可（经营眼保健食品时）	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经营二类医疗器械时）	市、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或区县市场监管部门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含）以下、同一时间容纳人数不超过50人的公众聚集场所（不包括位于建筑四层及以上、地下一层的公共娱乐场所）的不需办理〕	市消防救援支队或区县消防救援队伍	区消防救援大队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网络经营医疗器械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2		开办民办营利性医院“一件事”（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民办营利性医院）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有候诊室时）	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时）								
食品经营许可（经营食品时）	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							
43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	肥料生产“一件事”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适用时）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取水许可（适用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4			货物运输“一件事”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45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货运行业)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检验检测“一件事”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限从事房屋建筑工地市政工程工地起重机械和厂内机动车辆、气瓶、安全阀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计量授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专业领域检验检测资质类许可,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资质、煤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食用茵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饲草草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等	相关涉及部门	相关涉及部门				
46		特种设备生产“一件事”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公用管道、工业管道设计)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锅炉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压力容器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安全阀或紧急切断阀制造、压力管道元件制造、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起重机械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非公路用旅游观光车辆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锅炉安装(含修理、改造)、公用或工业管道安装、电梯安装(含修理)、起重机械安装(含修理)、客运索道安装(含修理)、大型游乐设施安装(含修理)、场内专用机动车辆修理〕			
47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一件事”	建筑用钢筋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水泥生产许可		
				广播电视传输设备生产许可		
				人民币鉴别仪生产许可		
				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简支梁生产许可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电线电缆生产许可		
				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许可		
				化肥生产许可		
				直接接触食品的材料等相关产品生产许可		
				取水许可（适用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8			医疗器械经营“一件事”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食品时）	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市、区县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或区县市场监管部门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且设在单层公共建筑或多层公共建筑首层的不需办理）	市消防救援支队或区县消防救援队伍	区消防救援大队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网络经营医疗器械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9			水泥生产“一件事”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取水许可（适用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0			包装装潢印刷品“一件事”	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设立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取水许可（适用时）		
51			危险化学品包装容器制造“一件事”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压力容器制造（含安装、改造、修理）〕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危险化学品包装容器生产许可		
52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	诊所备案（普通诊所、口腔诊所）“一件事”	诊所备案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医师变更注册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护士变更注册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诊所备案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生健康局
				医师变更注册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护士变更注册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53				放射诊疗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54			涉林审批“一件事”	普通道路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办理	市交通运输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新办审核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55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一件事”	林木采伐许可审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范围变更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办资金变更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56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运营	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职工提前退休(退职)申请			
				职工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减员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	
				住房公积金提取(离休、退休)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57			员工录用“一件事”	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增员)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障卡申领(成年人)			
				职工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增员)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	济南住房 公积金中心	—	
58				企业所得税和 财产行为税 合并申报 “一件事”	企业所得税申报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印花税申报		
					城镇土地使用税申报		
					房产税申报		
					土地增值税资源税申报		
					环境保护税申报		
					契税申报		
					车船税申报		
	耕地占用税申报						
59			涉企不动产 登记“一件事”	不动产登记	★市自然资 源和规 划局	★区自然资 源局 (不动产交 易中心)	
				房地产交易税费申报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60	企业 全生命 周期	投资 建设	▲水电气网 联合报装 (新建工程) “一件事”	水电气网接入外线工程联合 审批	★市行政 审批服 务局	★区行政 审批 服务局	
				供排水报装	市水务局	区水务局	
				供电报装	济南供电 公司	区供电 公司	
				燃气报装	山东港 华燃 气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港华 燃 气	
				热力报装	市住房 城乡 建设 局	区住房 城乡 建设 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有线电视报装	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	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
				通信报装	济南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历城区办事处
61			电热水气信联合报装（既有建筑）“一件事”	新装用电报装	济南供电公司、市水务局、济南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山东港华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区供电公司
				用水报装		区水务局
				通信报装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历城区办事处
				热力报装		济南热力
				燃气报装		港华燃气
62			办理市政设施建设手续“一件事”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设区的市级权限）		市公安局
63			开工建设申报（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一件事”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64			办理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手续“一件事”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审批局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设区的市级权限）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65	企业全生命周期	投资建设	办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手续“一件事”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66			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发改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67			“一件事”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办理新建房地产项目竣工验收“一件事”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区发展改革局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68			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一件事”	增设电梯设计方案审查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施工图审查		
				建筑工程施工备案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电梯安装监督检验		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区市场监管局
			补助资金发放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69			办理立项用地规划许可“一件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政府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市发展改革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70	企业全生命周期	投资建设	办理施工许可“一件事”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登记		区发展改革局
				防空地下室建设许可证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许可证		
71	企业变更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	企业变更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印章刻制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基本账户变更	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营业管理部	—
				社会保险登记变更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险单位变更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变更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72			办理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一件事”	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税务单位变更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社会保险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险单位变更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73			办理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一件事”	个体户变更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税务单位变更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社会保险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险单位变更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74			个体工商户转变为企业“一件事”	个体户注销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企业设立		
75			办理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适用于简易程序）“一件事”	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税务注销（清税申报）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险单位注销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76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退出	▲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	企业注销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税务注销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险单位注销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注销登记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区级责任部门
77				企业印章注销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银行账户注销	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营业管理部	—
				海关报关单位备案注销	泉城海关	—
		办理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适用于简易情形）“一件事”	个体户注销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税务注销（清税申报）	市税务局	区税务局	
			企业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险单位注销登记	市医保局	区医保局	

附件 3

全区重点“一件事”事项清单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工作团队
1	企业全生命周期		开办民办幼儿园“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学前教育机构（幼儿）〕	实施学前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王桂新，89912151 科室负责人： 师晓茹，89912179 具体工作负责人： 唐含悦，89912179 高莉、李群，89912187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外）		
2			开办烘焙店（面包店）“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烘焙店（面包店）〕	食品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戈忱，1855312902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3			开办药店“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药店）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卞卫、魏秀静，89912191 戈忱，1855312902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药品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			开办便利店（超市）“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便利店超市〕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卞卫、魏秀静，89912191 戈忱，18553129028
				食品经营许可（经营食品时）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5			开办旅馆“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旅馆）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卞卫、魏秀静，89912192 戈忱，18553129028 梁超，1886611858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6			企业全生命	企业准营	开办母婴用品店“一件事”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食品经营许可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工作团队
	周期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母婴用品店)	(经营食品时)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魏秀静,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出版物零售单位设立、变更审批(经营优生、优育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等出版物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经营婴幼儿医用口罩等二类医疗器械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			开办健身馆“一件事”(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健身馆)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卞卫、魏秀静, 89912191 嵇莉, 89912179 戈忱, 18553129028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经营游泳项目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经营游泳项目时)		
8			开办网吧“一件事”(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上网服务)	食品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审核		
9			饮料生产“一件事”	营业执照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庞楠、尹一凡, 89912191 冯本东, 18866118529 李楨, 66898557 赵恩江, 66899107 戈忱, 18553129028 王泽州, 15168847905
				印章刻制	市公安局 历城分局	
				涉税办理	区税务局	
				社保医保登记	市社保中心历城分中心、区医保局	
				公积金登记	- -	
				银行开户	- -	
				食品经营许可登记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含)以下、同一时间容纳人数不超过50人的公众聚集场所(不包括位于建筑四层及以上、地下一层的公共娱乐场所), 可以不办理〕	区消防救援大队	
10	企业全生命		养殖业经营(区消防救援)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工作团队
	周期		大队项：养殖业)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适用时)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卞卫、刘娜，89912191 李佳宁、刘锴，82826857 于德燕，88115190 郭福刚，88023784
				取水许可（适用时）		
				生鲜乳收购许可 (适用时)	区农业农村局	
				11	开办浴池 “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 专区事项：洗浴行业)	
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 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食品经营许可 (经营食品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取水许可（适用时）						
12	开办歌舞厅 “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 事项：歌舞娱乐)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卞卫、魏秀静、刘娜， 89912191 戈忱，18553129028		
		食品经营许可 (经营食品时)				
		歌舞娱乐场所从事歌舞娱 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 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13	开办粮油店 “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 事项：粮油店)	食品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戈忱，1855312902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 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 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14	开办酿酒厂 “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 事项：酿酒)	食品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卞卫、刘娜，89912191 戈忱，18553129028		
		粮食收购资格许可				
		取水许可（适用时）				
15	企业 全生命 周期		开办营利性民办职业 技能培训机构“一件 事”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 批	★区行政审批 服务局	分管领导： 王桂新，89912151 科室负责人：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工作团队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	食品经营许可		师晓茹, 89912179 具体工作负责人: 唐含悦, 89912179 高莉、李群, 89912187
16			人力资源服务经营“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人力资源服务)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魏秀静, 89912191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人力资源服务业务的备案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17			开办书店“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书店)	出版物零售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魏秀静,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食品经营许可(经营食品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人数不超过50人且设在单层公共建筑或多层公共建筑首层的,不需办理)	区消防救援大队	
18			开办美容美发店“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美容美发)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人数不超过50人且设在单层公共建筑或多层公共建筑首层的,不需办理)	区消防救援大队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魏秀静,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张钊, 82820315 刘利群, 8282031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仅涉及生活美容场所和美发场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从事医疗美容时)		
				食品经营许可(经营食品时)		
19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	开办康养中心“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	设置养老机构备案	区民政局	分管领导: 王桂新, 89912151 科室负责人: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工作团队
			事项：康养中心)	养老机构设置诊疗场所备案〔养老机构申请内部设置诊所、卫生所(室)、医务室、护理站时〕	区卫生健康局	师晓茹, 89912179 具体工作负责人: 张钊, 82820315 刘利群, 82820315 刘娇丹, 18854692536 房丹, 88115003 高莉、李群, 89912187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申请举办医疗机构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		开办月子中心“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月子中心)	不设床位或者床位不满100张的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王桂新 89912151 科室负责人: 师晓茹, 89912179, 具体工作负责人: 张钊, 82820315 刘利群, 828203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21		开办宠物店(医院)“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宠物店(医院)〕	动物诊疗许可(取得动物诊疗许可的, 无需办理兽药经营许可证)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兽药经营许可证审批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22		开办面粉加工厂“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面粉加工厂)	食品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 89912191	
			粮食收购资格许可			
			取水许可(适用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3		开办汽车加油站“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汽车加油)	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证	市商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市应急局		
			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食品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4	企业全生命周期	企业准营	调味品生产“一件事”	食品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魏秀静, 89912191
				粮食收购资格许可		
				取水许可(适用时)		

序号	全生命周期	类别	“一件事”名称	涉及事项	责任部门 (★为该“一件事”牵头部门)	工作团队
						李佳宁、刘锴, 82826857
25			食用油生产“一件事”	食品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魏秀静, 89912191 李佳宁、刘锴, 82826857
				粮食收购资格许可		
				取水许可(适用时)		
26			设立民办教育培训学校“一件事”	实施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王桂新, 89912151 科室负责人: 师晓茹, 89912179 具体工作负责人: 唐含悦, 89912179
				食品经营许可		
27			开办肉制品加工厂“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肉制品加工厂)	食品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取水许可(适用时)		
28			开办农资店“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农资)	兽药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29			电影放映“一件事”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30			开办游艺厅“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游艺娱乐(游艺厅)〕	食品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89912187 卞卫、刘娜, 89912191 戈忱, 18553129028
				游艺娱乐场所从事游艺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31	企业全生命周期		开办休闲农庄“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 休闲农庄)	取水许可(适用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 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 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 卞卫、刘娜, 89912191、89912187 李佳宁、刘锴, 82826857
				食品生产许可或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生产加工食品时)		
				食品经营许可(经营食品或提供餐饮服务时)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设置游泳、攀岩、滑雪等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时）		嵇莉，89912179 戈忱，1855312902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设有商店、餐饮、礼堂、健身等公众聚集场所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建有室内公共场所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2		桶装水生产“一件事” （对应省集成办专区事项：桶装水）	食品生产许可证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李佳宁、刘锴，82826857
			取水许可（适用时）		
33		开办民宿“一件事”	食品经营许可证新办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工作负责人： 高莉、李群，89912187 卞卫、魏秀静，89912191 戈忱，18553129028 梁超，18866118585
			食品经营许可证新办许可（县级权限）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新办）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34		涉水检测“一件事”	取水许可（适用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王桂新，89912151 科室负责人： 师晓茹，89912179 具体工作负责人： 张钊，82820315 刘利群，82820315 李佳宁、刘锴，82826857 高莉、李群，89912187
			食品经营许可证		
			食品生产许可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35	企业全生命周期	露营产业“一件事”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田延庆，89912188 科室负责人： 李佳宁，66899217 具体负责人： 李佳宁、张超，88161111 张英，88901796 曾玮璠，88903554 庞楠、尹一凡，89912191 戈忱，18553129028 赵恩江，66899107 王泽州，15168847905 卞卫、刘娜，8991219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企业设立登记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适用时)	区消防救援大队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区医保局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市社保中心历城分中心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新办)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6		营业性演出 “一件事”	文艺表演团体、个体演员举办营业性演出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分管领导： 李焕民，89912105 科室负责人： 刘琛，89912191 具体负责人： 卞卫、刘娜，89912191 赵殿强，88115138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	区文化和旅游局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4年济南市历城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济历城政办发〔2024〕1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济南市历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4年济南市历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加快建设现代化强区的重要一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不断提升政策服务水平，持续深化政企政民互动，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为奋力开创省会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一、推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

(一) 以信息公开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以“项目深化年”为总牵引,重点做好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进数字历城建设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对支持和激励民间投资发展政策举措的宣传发布力度,做好关键节点的集中宣传推介工作,鼓励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投资建设。加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发布和宣传,全力做好国家重大战略、基础设施、防灾减灾、产业升级、民生保障等领域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工作。针对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居、直播电商、体育赛事、健康养老、文化旅游、高端商业等领域的消费支持政策,做好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

(二) 以信息公开助力提升治理能力。加大老城更新政策宣传力度,及时公开36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相关信息及工作进展情况,广泛宣传实施城市更新典型项目的经验做法,全面引导公众参与、支持城市更新工作。

稳步推进重大项目环评审批信息全过程公开。及时发布建设“无废城市”、打造各领域“无废细胞”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引导。持续做好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公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等宣传活动。聚力打造和美乡村,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做好乡村产业、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领域的乡村振兴信息公开。重点做好惠农资金补助发放、拆迁安置方案等事项的结果公示与存档备查,对小微权力运行加强监督。及时发布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四大示范片区建设等方面的重要政策信息。

(三) 以信息公开助力增进民生福祉。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群体以及各类经营主体,切实做好就业创业等政策清单及服务信息发布工作,加大政策解读和推送力度。广泛宣传“社区微业”行动,鼓励居民在家门口就业创业。对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相

关政策加强宣传引导，配合做好“泉城购”济南消费季活动的宣传推广工作。加大对健康历城建设、济南医院迁建、医疗康养综合服务基地、智慧化中医互联网服务平台和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和政策宣传力度。聚焦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政策措施发布宣传，及时公开廉租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保障住房等相关信息。持续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对“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有关政策加大解读和推送力度，重点做好新建小区养老设施配建、银发经济发展、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托育服务供给、育儿补贴发放等方面的支持政策措施信息发布。做好民生保障待遇标准动态调整，并向社会公开。对物业、环卫、家政等从业群体社会保障信息加大公开力度，及时公开新就业形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相关政策信息。

（四）以信息公开助力提高监管效能。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

开，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托省、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提升综合监管效能，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加强市场监管制度规则和标准的更新发布和解读，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具体措施，提高监管透明度。加大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管力度，推动信息公开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健全投诉举报、监督检查、行政处罚信息常态化公开和重点推送机制，做好投诉渠道信息公示，打造“阳光监管”体系。

二、推进政策服务提质增效

（五）进一步提高政策发布质量。统筹推进全区政策集中发布平台建设，强化政府网站政策数据同源管理，夯实现有工作成果。依托省市政府文件库，持续提高入库政府文件质量，确保文件库收录文件全量覆盖、内容要素齐全、格式文本规范、动态更新

及时、检索查询便利，建立健全日常运维和动态更新机制。以行政规范性文件为重点，加强已公开政策的信息管理，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更新，以公开的准确性保障执行的准确性。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选取部分企业、群众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体量大的领域，建设“一件事”专题专栏，对企业、群众高频咨询政策实行集成发布和一站式公开。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优化政策点对点推送，扩大政策精准推送覆盖面，实现政策场景化展示和精准化、个性化推送，确保政策直达基层、直达企业、直达群众。增强政府公报数字化服务功能，探索推进“掌上公报”建设，利用媒体加强政府公报内容传播，有效拓宽数字公报应用渠道。

（六）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质量。严格落实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原则，聚焦扩大有效需求、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发展、重点领域改革、高质量招商引资、乡

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建设、降碳减污扩绿、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的相关政策，深入实施解读。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与12345热线等线上、线下联动，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平台、12345热线等渠道充分收集企业、群众需求，针对政策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事项，做好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对涉及办事服务的政策性文件，确保政策解读内容与实际办事要求一致。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的专家学者、专业机构从业人员、新闻评论员、媒体记者的作用，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三、深化政民政企互动交流

（七）有序推进公众参与政策制定。健全公众参与政策制定机制，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当采取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

式扩大公众参与；制定涉企政策应主动听取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探索建立政务公开监督员制度，积极向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反馈企业、群众的意见建议。建立政策效果评价机制，常态化开展政策评价，制定政策性文件的部门原则上每年至少开展2次专题性政策评价工作，选取重点政策，围绕执行标准、适用范围、使用情况、取得成效、存在问题等开展实施效果评价，掌握政策落地情况。对政策评价结果进行深入分析，适时转化为调整政策制定的措施，每年年底前将政策评价结果和运用情况向社会公开。

（八）提高政民政企交流实效。以“泉诚公开”为统领，推动历城区政务公开品牌建设，组织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以企业、群众重点关注事项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宣传月”“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鼓励采用公开征集意见方

式确定政府开放活动主题和场次，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统筹做好领导信箱、在线访谈、网友留言、意见征集、建言献策等互动渠道建设，提高互动交流实效。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办理各渠道收集的意见建议，及时公开公众意见建议采纳情况，加强对收集意见建议的分析研究，在作出公开决策时予以考虑，并将吸收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四、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

（九）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认真落实省“依申请公开质效提升年”活动要求，全面提升全区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注重温情服务，主动与申请人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围绕征地拆迁、房屋征收、社会保障等企业、群众重点关注领域，研究建立跨层级、跨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直面问题，认真分析，及时在政务公开工作层面予以回应，积极推动申请较为集中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向主动公开转化。加强协调联动，研究制定相关约束转办机制，有效解

决申请人权利滥用、行政机关未依法行政等问题。加强对全区依申请公开的工作指导、跟踪督导，妥善处理疑难复杂案件。

(十) 建设依申请公开数字化管理平台。持续优化区级依申请公开数字化管理平台，加大对平台使用的培训力度，确保数据完整准确，实现对全区依申请公开的全流程监管，落实好省市依申请公开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工作相关要求。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案例库，借助信息化手段，整合政策文件、标准文本和典型案例，为工作人员提供参考；利用各类智能报表、热力图等，对依申请公开相关数据进行多维度展示和大数据分析，为分析研判、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五、打造集约高效公开平台

(十一) 高起点建设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做好政务公开专题专栏建设，持续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服务效能，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留言办理工作。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

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完善政府网站站内检索，增设错别字自动纠正、关键词推荐、拼音转化搜索、通俗语言搜索、搜索结果多维度分类展现等功能。完善政策问答平台运行机制，围绕高频政策咨询事项构建知识库，形成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统一入库标准，打造“一库多平台”政策咨询服务，实现政府网站、12345热线、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信息数据共享。

(十二) 高标准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做好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健全完善备案管理、开设关停、检查通报等全链条工作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加强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突出做大做强主账号，打造一批优质精品账号。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及时、准确、集中转载重要信息。

(十三) 高质量拓展公共企事业

平台功能。进一步完善全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发布平台，制定标准规范，主动公开教育、卫生健康、供电领域相关信息。逐步扩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适用领域，探索建立各领域统一的行业性信息公开平台和咨询窗口，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内容，推动信息公开“一站式”服务。加强全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日常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更好满足人民群众获取公共服务信息需求。

（十四）高品质打造政务公开线下阵地。规范区、街道、社区（村）三级政务公开专区标准化建设，将专区运营与企业、群众办事需求相融合，做强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探索实现政务公开专区查询服务系统与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府文件库等互联互通。优化政务公开专区功能，提高在专区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的频次，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加强品牌建设，选取重点区域、优势领域，

科学合理实施品牌规划，做好典型经验提炼和特色化项目建设，以建设有特色、有亮点、有影响的政务公开专区助力基层政务公开品牌打造，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品牌影响力。

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十五）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健全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制，统筹发挥好调度、协调、指导、督促落实作用；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建立联动机制，对需要多部门、多机构配合的公开工作，探索建立跨层级、跨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大培训力度，各级各部门（单位）每年至少组织1次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同时将政务公开纳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内容；鼓励到先进地区和基层一线调研发学习，找差距、知不足，总结提炼经验，促进整体水平提升。

（十六）强化标准化建设。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全省主动公开项目目录编制工作方案》各项要求，

分层级分领域梳理确定法定公开事项，尽快形成、及时动态调整本领域本系统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其他事项审慎主动公开。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常态化发布，不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开展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典型案例评选，广泛征集和推广一批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等方面的典型案例，交流分享创新经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十七）做好督导考核。区政府办公室要持续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任务落实，及时通报相关情况，对表现突出的予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到位、问题较多的及时约谈提醒，依法依规追责问责。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问题短板，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完成好省、市、区明确的各项目标任务。鼓励各级各部门（单位）结合实际总结提炼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力争在国家、省、市级主流媒体平台予以宣传推广，共同打造区级

政务公开品牌体系，确保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持续走在全市前列。

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对照重点任务分工抓好工作落实，于7月31日前编制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政务公开要点工作落实情况需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2024年济南市历城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附件

2024年济南市历城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一、推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	以“项目深化年”为总牵引，重点做好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进数字历城建设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2		加大对支持和激励民间投资发展政策举措的宣传发布力度，做好关键节点的集中宣传推介工作，鼓励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投资建设。	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局、区投资促进局	
3		（一）以信息公开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发布和宣传，全力做好国家重大战略、基础设施、防灾减灾、产业升级、民生保障等领域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等有关部门（单位）	
4		针对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居、直播电商、体育赛事、健康养老、文化旅游、高端商业等领域的消费支持政策，做好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教育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5		（二）以信息公开助力提升治理能力 加大老城更新政策宣传力度，及时公开36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相关信息及工作进展情况，广泛宣传实施城市更新典型项目的经验做法，全面引导公众参与、支持城市更新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	一、推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	稳步推进重大项目环评审批信息全过程公开。及时发布建设“无废城市”、打造各领域“无废细胞”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引导。	各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2024年12月底前
7		持续做好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公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等宣传活动。	各街道办事处、区城管局	
8		聚力打造和美乡村，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做好乡村产业、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领域的乡村振兴信息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农业农村局等有关部门（单位）	
9		重点做好惠农资金补助发放、拆迁安置方案等事项的结果公示与存档备查，对小微权力运行加强监督。及时发布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四大示范片区建设等方面的重要政策信息。	各街道办事处、区农业农村局等有关部门（单位）	
10		（三）以信息公开助力增进民生福祉	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群体以及各类经营主体，切实做好就业创业等政策清单及服务信息发布工作，加大政策解读和推送力度。广泛宣传“社区微业”行动，鼓励居民在家门口就业创业。	
11	对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相关政策加强宣传引导，配合做好“泉城购”济南消费季活动的宣传推广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2		加大对健康历城建设、济南医院迁建、医疗康养综合服务基地、智慧化中医互联网服务平台和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和政策宣传力度。	各街道办事处、区卫生健康局		
13	一、推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	(三)以信息公开助力增进民生福祉	聚焦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政策措施发布宣传，及时公开廉租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保障住房等相关信息。	2024年12月底前	
14			持续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			对“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有关政策加大解读和推送力度，重点做好新建小区养老设施配建、银发经济发展、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托育服务供给、育儿补贴发放等方面的支持政策措施信息发布。做好民生保障待遇标准动态调整，并向社会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教育体育局
16			对物业、环卫、家政等从业群体社会保障信息加大公开力度，及时公开新就业形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相关政策信息。		各街道办事处、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
17	(四)以信息公开助力提高监管效能	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18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托省、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提升综合监管效能，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9			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	各街道办事处、区财政局、行政审批服务局	
20	一、推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	(四)以信息公开助力提高监管效能	加强市场监管制度规则和标准的更新发布和解读,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具体措施,提高监管透明度。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21			加大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管力度,推动信息公开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局、区教育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	
22			健全投诉举报、监督检查、行政处罚信息常态化公开和重点推送机制,做好投诉渠道信息公示,打造“阳光监管”体系。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23	二、推进政策服务提质增效	(五)进一步提高政策发布质量	统筹推进全区政策集中发布平台建设,强化政府网站政策数据同源管理,夯实现有工作成果。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底前
24			依托省市政府文件库,持续提高入库政府文件质量,确保文件库收录文件全量覆盖、内容要素齐全、格式文本规范、动态更新及时、检索查询便利,建立健全日常运维和动态更新机制。以行政规范性文件为重点,加强已公开政策的信息管理,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更新,以公开的准确性保障执行的准确性。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5		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选取部分企业、群众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体量大的领域，建设“一件事”专题专栏，对企业、群众高频咨询政策实行集成发布和一站式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6	二、推进政策服务提质增效	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优化政策点对点推送，扩大政策精准推送覆盖面，实现政策场景化展示和精准化、个性化推送，确保政策直达基层、直达企业、直达群众。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底前
27		增强政府公报数字化服务功能，探索推进“掌上公报”建设，利用媒体加强政府公报内容传播，有效拓宽数字公报应用渠道。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办公室	
28		严格落实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原则，聚焦扩大有效需求、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发展、重点领域改革、高质量招商引资、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建设、降碳减污扩绿、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的相关政策，深入实施解读。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29		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与12345热线等线上、线下联动，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平台、12345热线等渠道充分收集企业、群众需求，针对政策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事项，做好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对涉及办事服务的政策性文件，确保政策解读内容与实际办事要求一致。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0			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的专家学者、专业机构从业人员、新闻评论员、媒体记者的作用，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31	三、深化政民政企互动交流	(七)有序推进公众参与政策制定	健全公众参与政策制定机制，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当采取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制定涉企政策应主动听取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32			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办公室	长期坚持
33			探索建立政务公开监督员制度，积极向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反馈企业、群众的意见建议。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34			建立政策效果评价机制，常态化开展政策评价，制定政策性文件的部门原则上每年至少开展2次专题性政策评价工作，选取重点政策，围绕执行标准、适用范围、使用情况、取得成效、存在问题等开展实施效果评价，掌握政策落地情况。对政策评价结果进行深入分析，适时转化为调整政策制定的措施，每年年底前将政策评价结果和运用情况向社会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5		(八)提高政民政企交流实效	以“泉诚公开”为统领，推动历城区政务公开品牌建设，组织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以企业、群众重点关注事项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宣传月”“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鼓励采用公开征集意见方式确定政府开放活动主题和场次，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36			统筹做好领导信箱、在线访谈、网友留言、意见征集、建言献策等互动渠道建设，提高互动交流实效。严格按时限要求办理各渠道收集的意见建议，及时公开公众意见建议采纳情况，加强对收集意见建议的分析研究，在作出公开决策时予以考虑，并将吸收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37	四、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	(九)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	认真落实省“依申请公开质效提升年”活动要求，全面提升全区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38			注重温情服务，主动与申请人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围绕征地拆迁、房屋征收、社会保障等企业、群众重点关注领域，研究建立跨层级、跨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直面问题，认真分析，及时在政务公开工作层面予以回应，积极推动申请较为集中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向主动公开转化。加强协调联动，研究制定相关约束转办机制，有效解决申请人权利滥用、行政机关未依法行政等问题。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39			加强对全区依申请公开的工作指导、跟踪督导，妥善处理疑难复杂案件。	区政府办公室、各街道办事处	2024年12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0		(十)建设依申请公开数字化管理平台	持续优化区级依申请公开数字化管理平台，加大对平台使用的培训力度，确保数据完整准确，实现对全区依申请公开的全流程监管，落实好省市依申请公开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工作相关要求。	区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底前
41			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案例库，借助信息化手段，整合政策文件、标准文本和典型案例，为工作人员提供参考；利用各类智能报表、热力图等，对依申请公开相关数据进行多维度展示和大数据分析，为分析研判、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办公室	
42	五、打造集约高效公开平台	(十一)高起点建设政务公开第一平台	做好政务公开专题专栏建设，持续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服务效能，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留言办理工作。	区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底前
43			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完善政府网站站内检索，增设错别字自动纠正、关键词推荐、拼音转化搜索、通俗语言搜索、搜索结果多维度分类展现等功能。	区政府办公室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4	(十二)高标准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	完善政策问答平台运行机制，围绕高频政策咨询事项构建知识库，形成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统一入库标准，打造“一库多平台”政策咨询服务，实现政府网站、12345热线、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信息数据共享。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45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做好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健全完善备案管理、开设关停、检查通报等全链条工作制度。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46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47		加强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突出做大做强主账号，打造一批优质精品账号。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及时、准确、集中转载重要信息。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48	(十三)高质量拓展公共企事业单位平台功能	进一步完善全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发布平台，制定标准规范，主动公开教育、卫生健康、供电领域相关信息。逐步扩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适用领域，探索建立各领域统一的行业性信息公开平台和咨询窗口，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内容，推动信息公开“一站式”服务。	区发展改革局、区教育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12月底前
49		加强全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日常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更好满足人民群众获取公共服务信息需求。	区政府办公室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0	(十四) 高品质打造政务公开线下阵地		规范区、街道、社区（村）三级政务公开专区标准化建设，将专区运营与企业、群众办事需求相融合，做强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探索实现政务公开专区查询服务系统与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府文件库等互联互通。	各街道办事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12月底前
51			优化政务公开专区功能，提高在专区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的频次，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		
52			加强品牌建设，选取重点区域、优势领域，科学合理实施品牌规划，做好典型经验提炼和特色化项目建设，以建设有特色、有亮点、有影响的政务公开专区助力基层政务公开品牌打造，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品牌影响力。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办公室	
53	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十五) 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健全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制，统筹发挥好调度、协调、指导、督促落实作用；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建立联动机制，对需要多部门、多机构配合的公开工作，探索建立跨层级、跨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4	(十六)强化标准化建设	加大培训力度，各级各部门（单位）每年至少组织1次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同时将政务公开纳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内容；鼓励到先进地区和基层一线调研学习，找差距、知不足，总结提炼经验，促进整体水平提升。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55		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全省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方案》各项要求，分层级分领域梳理确定法定公开事项，尽快形成、及时动态调整本领域本系统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其他事项审慎主动公开。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56		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常态化发布，不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57		开展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典型案例评选，广泛征集和推广一批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等方面的典型案例，交流分享创新经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58		(十七)做好督导考核	区政府办公室要持续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任务落实，及时通报相关情况，对表现突出的予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到位、问题较多的及时约谈提醒，依法依规追责问责。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问题短板，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完成好省、市、区明确的各项目标任务。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9		鼓励各级各部门（单位）结合实际总结提炼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力争在国家、省、市级主流媒体平台予以宣传推广，共同打造区级政务公开品牌体系，确保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持续走在全市前列。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济历城政办字〔2024〕8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713号）《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省政府令第336号）及《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南市历城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通知》（济历城政办字〔2020〕41号）要求，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将区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决策草案拟定工作，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法定程序，适时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

附件：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一、历城区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十项措施（承办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时限：2024年11月）

二、济南市历城区行政执法履职尽责容错纠错实施办法（承办单位：区司法局，完成时限：2024年11月）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王世东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4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根据区委《关于王世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历城任〔2024〕14号），区政府决定，任命：

王世东任区乡村振兴局副局长（保留正处级待遇）；

赵学东任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东任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刘春友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传森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亓卉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盖永磊任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主任；

孟斌任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副主任；

赵彤的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

杨杰林的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

杨涵晶任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副主任；

丁岩挂职任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副主任；

王克锋任区广播电视局局长；

王宁任区广播电视局副局长；

杨蓓任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主任；

金兆坤任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高吉忠任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

陈学柱任区知识产权局局长；

李勇任区知识产权局副局长；

赵鑫任区知识产权局副局长。

免去：

王世东的区乡村振兴局常务副局长职务；

盖永磊的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孟斌的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杨涵晶的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副

主任职务；

丁岩的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挂职）；

王克锋的区新闻出版广电局局长职务；

王宁的区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职务；

杨蓓的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主任、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金兆坤的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高吉忠的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地方金融监

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王磊的区民营经济发展局局长职务；

苏怡的区民营经济发展局副局长职务；

孙艳艳的区民营经济发展局副局长职务；

田爱柱的区民营经济发展局副局长职务。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日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李强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5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根据区委《关于李强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历城任〔2024〕21号）《关于何雷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历城任〔2024〕27号），区政府决定，任命：

李强任唐冶街道办事处主任；

范新雨任区供销社理事会副主任（正处级）；

何雷任山大路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陈滢任山大路街道民生事务和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徐波任山大路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靳芳华任山大路街道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杨京京任山大路街道副处级干部；

王燕任山大路街道副处级干部；

王绍斌任洪家楼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武庆军任洪家楼街道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李丰任洪家楼街道民生事务和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徐峰任洪家楼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吕宇翔任洪家楼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孙慧任洪家楼街道副处级干部；

刘超任东风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王冬梅任东风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徐永进任东风街道民生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亓凯任东风街道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吴静任东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郝茂礼任东风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侯治国任全福街道党政综合办公

室副主任（副处级）；

刘传勇任全福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马业臣任全福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谷志萍任全福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王宗斌任全福街道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单兵任全福街道副处级干部；

李焕东任全福街道副处级干部；

贾丽任华山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樊雅頔任华山街道民生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刘昆鹏任华山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杨斌任华山街道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刘世芹任华山街道社区治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杨茂营任华山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刘洪涛任华山街道副处级干部；

孙兴旺任荷花路街道副处级干部；

石帅任荷花路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王清晓任荷花路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李丽任荷花路街道民生事务和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姚强任荷花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魏传友任荷花路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石倩任王舍人街道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孙玉莲任王舍人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杨均任王舍人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副主任（副所长）（副处级）；

徐坤任王舍人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李增雷任王舍人街道社区治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王锋任王舍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封金强任王舍人街道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王永礼任王舍人街道副处级干部；

刘丽萍任鲍山街道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李朝阳任鲍山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韩春莲任鲍山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王凤福任鲍山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副主任（副所长）（副处级）；

刘汝振任鲍山街道副处级干部；

许超超任鲍山街道副处级干部；

王刚任鲍山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郭京祥任鲍山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刘文勇任鲍山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楚好杰任港沟街道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刘强任港沟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张琪琦任港沟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王茂福任港沟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韩鹏飞任港沟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韩宝峰任港沟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徐四化任港沟街道副处级干部；

孙效全任唐冶街道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贾建军任唐冶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韩娜任唐冶街道民生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高伟任唐冶街道社区治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张吉强任唐冶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时颖任郭店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副主任（副所长）（副处级）；

王文婷任郭店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王立新任郭店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刘冰任郭店街道副处级干部；

赵传超任郭店街道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李宝忠任郭店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王凤阁任彩石街道民生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刘军任彩石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宋伟任彩石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李伟任彩石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贾堂凯任彩石街道副处级干部；

栾毅然任董家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唐渊任董家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副主任（副所长）（副处级）；

李秀文任董家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朱舒艳任董家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柳坤任唐王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

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李成国任唐王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李长庚任唐王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

免去：

李强的华山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苏强的鲍山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李健的唐冶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宋可朴的彩石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张振坤的区供销社理事会副主任职务。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5月17日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张克文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6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根据区委《关于张克文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历城任〔2024〕32号），
区政府决定，任命：

张克文任历城财金控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赵晓松任历城财金控股集团副总经理；

王立剑任历城财金控股集团副总经理；

免去：

张克文的历城金融控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赵晓松的历城金融控股集团副总经理职务；

王立剑的历城金融控股集团副总经理职务。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5月24日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晁盛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7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根据区委《关于金兆坤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历城任〔2024〕34号），区政府决定，任命：

晁盛为区科技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丁兆明为区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列范立新同志之前）；

刘兵为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刘建波为区城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列张庆钢同志之后）；

李福生为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李晓磊为区统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王建峰为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张苗苗为区中医医院院长；

朱英浩为济南超算数字经济创新圈服务中心（东部新区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段维为华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列何忠育同志之后）；

江岩为鲍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贯超为彩石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振鹏为济南历城控股集团董事长；

张萌为山东历城城市发展集团董事长；

陈晗为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总经理；

免去：

金兆坤的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常务副主任职务；

高吉忠的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晁盛的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刘兵的区城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职务；

刘明勇的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

队长职务；
徐晓航的全福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刘建波的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段维的区重点项目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王世东的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
姚强的荷花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李晓磊的区社会经济调查中心主任职务；
江岩的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王建峰的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孙福宁的郭店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王桂新的区政务服务中心正处级干部职务；
朱希生的港沟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张宝云的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职务；
刘振鹏的山东历城城市发展集团董事长职务；
张苗苗的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朱英浩的济南历城控股集团董事长职务；
王泽民的区中医医院副院长职务（保留副处级待遇）；
张萌的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总经理职务；
孙茂华的济南超算数字经济创新圈服务中心（东部新区发展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朱永强的东风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5月31日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朱静静等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济历城政任〔2024〕8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根据区委《关于朱静静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历城任〔2024〕47号），区政府决定，任命：

朱静静同志任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宋国伟同志任区重点项目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翟丽峰同志任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雯同志任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试用期一年）；

曹恩君同志任区公用事业和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毅同志任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谢峰同志任区中医医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孙晓斌同志任华山街道办事处主任（试用期一年）

傅聿栋同志任华山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胡淼淼同志任王舍人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列李玲同志之前）；

王廷智同志任港沟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柴友亮同志任唐王街道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6月7日